关于补充完善省软科学研究专家的通知

全校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河南省科技计划管理办法》等要求，为改善优化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管理，提升软科学研究水平和服务决策效能，需补充完善河南省软科学研究专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专家基本条件

1.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8周岁，在时间和精力上能够保证完成相关咨询、评审等工作。

2.一般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从事软科学类研究工作五年以上。

3.从事科技创新政策研究、战略规划制定、项目管理等工作，熟悉国内、省内相关行业或领域的最新发展动态，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较强的分析判断能力，具有丰富的科技管理、研究、咨询服务等工作经验。

二、推荐程序及要求

　　1. 请各单位组织好专家推荐遴选工作，做好专家信息核实工作。

2．我校推荐专家人选不超过15名。

3.请各单位以Excel表格的形式，填写“河南省软科学研究专家汇总表”，5月29日前电子版发至kfhhsykw@163.com。

4. 需要完善信息的专家会收到手机短信，请按照短信内容的要求步骤，上网完善核实相关信息。

联系电话：23658049 23658050（科技处）

科技处

2018年5月25日